

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5%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，股东杭州中嘉瑞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嘉瑞”）持有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32,868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21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，已全部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解除限售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4 年 11 月 1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5），中嘉瑞拟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,341,050 股，减持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.34%，具体减持价格将按市场价格确定。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6 日，中嘉瑞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,341,0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3%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2024 年 11 月 26 日，公司收到中嘉瑞发来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，中嘉瑞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6 日期间累计减持股份总数 5,341,0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3%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杭州中嘉瑞管理 合伙企业（有限 合伙）	5%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	32,868,000	8.21%	IPO 前取得： 32,868,000 股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海南葫芦娃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	167,079,000	41.76%	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 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 人
	浙江孚旺钜德健 康发展有限公司	57,519,000	14.38%	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 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 人
	杭州中嘉瑞管理 合伙企业（有限 合伙）	32,868,000	8.21%	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 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 人
	卢锦华	19,556,460	4.89%	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 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 人
	汤杰丞	18,789,540	4.70%	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 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 人
	汤旭东	10,956,000	2.74%	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 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构成一致行动 人
	合计	306,768,000	76.67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5%以上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 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杭州中嘉瑞管 理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5,341,050	1.33%	2024/11/25~ 2024/11/26	大宗交 易	11.37— 11.75	62,286,517.50	已完成	27,526,950	6.88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8日